

## 103 年度「大專院校工會種籽研習營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本部 103 年度施政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據國際勞工組織（簡稱 ILO）核心勞動基準規範，結社自由及組織權利的保障（Convention87，1948），以及組織與集體談判之權利（Convention98，1949）是強化集體勞資關係力量之來源。

環顧我國集體勞資關係，勞動三法從 100 年 5 月 1 日修正施行迄今已逾三年，在團結權、爭議權及協商權等集體勞動權利上皆創下重大之里程碑，為使勞動三權能持續發展、進步，培育優秀青年加入工會，為我國工會注入新血，是當前首需努力之課題。

基此，本部近年來持續辦理本項研習營活動，學員均熱烈反應參與並有所收穫；另經查已有少數學員畢業後從事工會事務，有鑑於此，本項活動已達到潛移默化之效果，故為使我國大專院校相關系所之在校學生，對於工會實務運作有更深層之體會，進而培育工會未來優質之幹部及會務人員，擬廣續辦理本種籽研習營活動。

參、計畫目標：採專題與實務講授、行動劇演練及綜合座談方式進行並為期 2 天 1 夜，以使大專院校學生對於勞動議題有更深入之瞭解與認知，間接培育工會未來幹部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勞動部

伍、執行期間：103 年 10 月 31 日前辦理為期 2 天 1 夜活動。

陸、辦理方式：

一、由本部主辦。

(一) 人數

| 場次   | 天數(含住宿) | 人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場次 | 2 天 1 夜 | 50 人(包括學員、本部同仁、講師及工作人員、行動劇評選委員) |

(二) 課程規劃

- 1、使學員瞭解集體勞資關係之理論基礎，建立基礎正確之概念。
- 2、透過實務之論述、經驗分享，使學員對工會實務有進一步之認知。
- 3、學員互動式認知分享，並由本部人員適時提供專業意見，使參與學員將集體勞資關係理論與實務相結合。另以活潑生動之尊嚴勞動行動劇創作方式，以深耕並加強勞動意識。

(三) 課程內容及時數(暫定)

| 課程名稱(暫定) | 進行方式 | 時數  | 備註   |
|----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|
| 勞動三權意識初探 | 講授   | 1.5 | 外聘講師 |
| 企業工會相關議題 | 講授   | 1.5 | 外聘講師 |
| 產業工會相關議題 | 講授   | 1.5 | 外聘講師 |

|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|----|-----|------|
| 職業工會相關議題 | 講授 | 1.5 | 外聘講師 |
| 演練：行動劇創作 | 演練 | 2   | 評選委員 |

柒、名額分配與經費：學員、工作人員、本部同仁及講師合計 50 人

(學員 40 人、工作人員 2 人、本部同仁及講師 6 人、行動劇評選委員 2 人)，活動期間學員之食宿、保險等費用由本部負擔。

捌、參訓學員資格：北部地區大專院校勞工相關系所(包含勞工、社會、社工、公共行政、政治、法律、人資、企管)推薦，並於報名之同時繳交自我推薦表，如未繳交者不受理報名參訓。

玖、學員遴選方式：由本部成立評選小組，針對自我推薦表之內容，予以評選參訓學員。並以遴選未參加過本研習營者為優先。

拾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吸引大專院校學生對於我國集體勞資關係議題之興趣與認知，並引導大專院校學生畢業後投入工會組織工作領域，以提升工會之功能並強化工會發展之視野及能力。

二、透過工會實務經驗分享之互動學習，提高學員對於我國工會組織發展之興趣與熱忱。

拾貳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。

